

## 有一种恨，让我残忍无情

2008年6月27日，当我走出高墙和电网封锁的监狱的大门，我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花了5元钱到大众浴池洗了个澡。我想洗掉身上所有的晦气和仇恨，卸下过去沉重的东西，开始新的生活。

一个澡我足足洗了三个半小时，以致于我洗完出来的时候，浴池老板笑着跟我说：“小伙子，如果每个顾客都像你这样洗法，我这小浴池恐怕很快就关门大吉啦！”我朝他一咧嘴，这算是我三年来第一次笑吧。

94次抢劫、102次盗窃、127次寻衅滋事……我们6个人的少年犯团伙，因此斑斑劣迹被判入狱。我因故意伤害罪被判5年有期徒刑。所有这些罪恶，都缘于一种恨，对社会不公的恨、对仇人的恨，加上对家庭的叛逆和年少的轻狂，我们那帮人无法无天。

我从小就叛逆，在家庭中与父母格格不入。6岁时父母就把我送进外省一个寄宿式武校，在那里我度过了半个童年时代和半个少年时代。在武术方面，我肯吃苦，能下功夫，文化课的学习我也特别用功，在班级中我文武方面都挺出色。到13岁上初一时，我的武术已达到了一定的境界，一把兵器在我手中玩得出神入化，兵器出手速度迅雷不及掩耳，命中目标毫厘不爽。也就在那年，我们一个小组的来自天南海北的6名同学，约定辍学干一番大事。从学校出来后我们都沒有回家，而是歃血为盟，成立了一个帮派，想凭一身武艺闯江湖。我们6人中，最大的15岁，最小的只有11岁，我排行老二。

一群少年，本该是在父母面前过无忧无虑的生活的年纪，却整天游荡在黑夜，抢劫盗窃、打架斗殴。我们都是五六岁就进了武校，没有一个人有身份证件，因此我们才敢在黑夜里如此张扬。

其实我们活得并不潇洒，缺衣少食、风餐露宿。我们6个人曾在一个枯水河的大桥下住了两年。我们痛恨社会，也痛恨亲人，困难时我们从不找亲人，只找兄弟。我从来不笑，跟人打架时下手又狠，人送外号“冷血二郎”。

四年后，我们6人入狱，帮派也因此散了。那时我17岁，不够判刑的年龄，看守所工作人员叫我“少年犯”。在看守所被拘半年，我出来了。当我知道我犯的事是别的帮派的一个人举报的时候，我憎恨极了，一怒之下砍掉了那个人的两根手指。我让他别叫，叫我也得砍，事实上我是一根一根砍的，我每砍一根他就叫一声，而他的叫喊声让我很有快意，快意让我脸上挂着冷笑。

我以故意伤害罪被判入狱时，我已经18岁了。走进监狱的大门时，懵懵懂懂的我怎么也没想到，我是以这种方式，告别了自己本应多梦的少年时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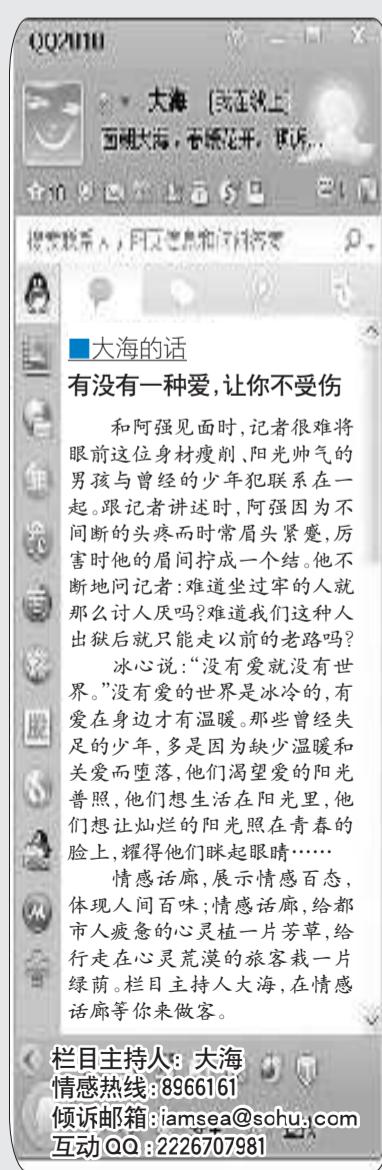
讲述人：阿强(化名)  
男 22岁 装卸工

**世界上最大的痛苦莫过于失去自由，世界上最大的悔恨莫过于失去亲爱的人和朋友。**

**在狱中，离开朋友我失去自由；出狱后，我苦苦寻找旧时的恋人。终于相见时，她却告诉我，五天后，她将成为别人的新娘。**



# 一个少年犯的爱恨与伤痛



## 有一种爱，让我刻骨铭心

2003年7月19日，上帝安排一个叫燕子的女孩在我的生命里出现。她就像一朵玉洁冰清的蓝莲花，开放在我暗如黑夜的少年时代。

当天晚上八九点钟，我们正在拆卸一块汽车电瓶，我负责望风，20米范围内不允许有外人出现。这时正好一个女孩下了班从旁边走，离我越来越近，我向她扬了扬手中的兵器，告诫她：你最好别过来！我们知道我们在做非法的事情，但她丝毫没表现出害怕的样子，也许看我还是个孩子吧。没想到她扔给我55块钱，对我说：“够你吃几天饭了，你干什么不好非干这个！”我问她：“你在哪儿工作，钱我会还你的。”她跨上车说：“我常去临沂人民广场，到零公里标志附近就能见到我。”那天，女孩的笑容一直在我的脑海里闪现，虽然只是短短几分钟的碰面，但她的美丽善良，让我无法用言语来形容。女孩的出现，让我感到心里暖暖的。

那时我们一帮还在枯水河的桥下居住。半个月后，我去了外地。半年后回来，我常去临沂人民广场零公里标志处转悠，希望能遇见女孩，但她一直没出现。

一个偶然的机会，我到一家体育用品专卖店买鞋，发现那个营业员竟然就是给我55块钱让我学好的女孩，那个让我朝思暮想，苦苦寻找的女孩。不过，事情已经过去半年多，她已经认不出我来了。我通过别人打听到她叫燕子，并且知道她已经有男朋友了。但我不在意，只要她没结婚我就有机会追到她。燕子认不出我来，我什么也没说，只是我成了这

家专卖店的常客，每次来我都要买一件衣服或一双鞋子。后来我打听到燕子喜欢到KTV唱歌，于是我动用帮派势力，包下了她经常去的那家大型KTV内的所有酒水供应，希望常在这里看到她。可是我都不知道，燕子来KTV唱歌不喜欢喝酒，只喜欢吃爆米花。

突然有一天，KTV的老板打电话说有人在那里闹事，让我去给看看场子。我赶到时看到，一个背上文满花纹的小子在摔酒瓶、砸桌子，燕子竟然在一旁拉着这个小子的胳膊。这时我才知道，给KTV砸场子的这小子就是燕子的男朋友，他的文身告诉我他是另一个帮派的。我上前给他一记耳光，说：“小子乳臭未干敢在这里撒野，让你们老大来跟我说话。”那小子一愣。我撕开衬衫露出我胳膊和背上的文身。看到我的文身，那小子蔫了，“小弟不知是二哥的场子，多有得罪。”这时那小子的老大也来了，他进来跟我说：“原来是‘冷血二郎’，既然我的小弟阿钢得罪了你，怎么处置你看着办吧。”我用刀在阿钢背上的文身上划了一道——帮规规定，谁的帮会文身上若被划上刀迹，他将被踢出门派。

当时燕子都在一旁看在眼里。我跟燕子说，你为什么喜欢这样一个男人？燕子回了一句：“‘冷血二郎’也会流泪呀！”她看到我是含着泪在阿钢背上划了一刀的。这时她才知道，我就是那个欠她

55块钱不学好的失足少年。

燕子跟阿钢分手后，我和燕子逐渐交往起来，我常去店里找她，给她买了一部时尚手机，我们确立了恋爱关系。燕子带我去过她家，跟她父母说我是在单位跑业务的。

大约过了两个多月，突然接到阿钢的电话：“最好你十五分钟内赶到，否则将永远见不到你的燕子！”我意识到燕子被他绑架了，便和老五一起去了。没想到阿钢在暗处偷袭了我，他想用兵器戳我的眼睛，但戳到我前额上，到现在还留有一块伤疤。我看到燕子的嘴被塞着，脸已经被打肿了，就把她拉过来打车送往医院。老五留下来教训了阿钢一顿，阿钢不是老五的对手。

不久，我们帮派东窗事发，我进了看守所。从看守所出来，我知道是阿钢揭发的时候，残忍地砍掉了他的两根手指。我因故意伤害罪入狱。2008年6月出狱后，那家体育用品专卖店已找不到燕子的身影。当年8月份，我去了新疆，在火车站货场当装卸工谋生。2009年11月，我回到临沂。经过无数次打听，我才知道燕子在一家餐饮连锁店打工。

当时这家餐饮公司在临沂有近20家分店，我一家家地排查。两个多月后，在燕子打工的地方，我们四目相对时，彼此都惊呆了。许久，燕子喃喃地说：“你终于出现了！可惜我已经有了男朋友！”

## 有一种痛，让我无法承受

2011年5月21日，我到临沂市人民医院做脑CT复查。警方逮捕我时用气弹枪打中我的后脑勺，小脑受损，我留下脑震荡后遗症，严重下去的话，后半辈子生活可能离不开轮椅。

医生建议我住院治疗，要多吃营养品，多休息，可是我住不起院。现在我的体质很差：因为在监狱里绝食埋下了病根，胃老疼，平时每顿饭吃不下一个馒头，更不能吃凉的；辗转新疆、临沂出苦力干装卸工，高强度的劳动让我患上了肩周炎和颈椎病，晚上会疼得特别厉害。

最让我痛苦的不是这些身体上的疼痛，而是心灵上的创伤。出狱后，很多朋友跟我面对面却装作不认识我，他们说“你认识阿强吗？”

你跟我的那个朋友长得太像了！”他们

是因为有人拉我入帮，被我拒绝了。

出狱后，我从未回过一次家，虽然家在离临沂不远的农村，但我怕亲人不接受我，也怕我的病会给家里造成大的负担。如今，22岁的我还没有一张属于自己的身份证件，我渴望有一张自己真正的身份证件，拿着它，走在阳光下。

燕子跟我说，再过5天她就结婚了。知道自己一无所有，不能给她坚强的可以依靠的臂膀，我只能在心底无数次地默默给她祝福。